



不动产登记证明清单

	座落	栋号	房号	买受人	不动产登记证明号
1	云浮市天鹅区荷香路恒信花园B3栋五层505号房	B3幢	505	董景文	云预1000024865



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(灭失)声明

云浮市恒信房地产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，将云浮市市区天鹅区荷香路47号恒信花园(1)套(详见不动产登记证明清单)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(灭失)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條的规定，现声明上述不动产登记证明作废。

特此声明。

附件：《不动产登记证明清单》

声明人：云浮市恒信房地产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25日

